

doi:10.13582/j.cnki.1674-5884.2016.08.003

农村女童教育公平问题探究

包文婷¹, 包代祥²

(1. 湖南工艺美术职业学院, 湖南 益阳 413000; 2. 湖南省华容县插旗中学, 湖南 华容 414200)

摘要:教育公平是实现社会公平的手段,同时也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内容。女性主义学者追求性别平等,重视教育在消除性别不平等方面的重要作用,批判教育中的性别不平等现象。农村女童作为一个特殊的女性群体,其教育现状应引起重视。要改善农村女童的教育公平问题,需要社会、家庭、女童自身的共同努力,具体发展策略有:加快农村经济发展、完善法律法规、改变传统性别观念、构建无偏见的教育教学模式。

关键词:女性主义;农村女童;教育公平

中图分类号:G620

文献标志码:A

文章编号:1674-5884(2016)08-0009-03

教育公平是实现社会公平的手段,同时也是社会公平的重要内容。教育要想成为促进社会公平的有效途径,必须保证其自身的公平。然而现今我国的教育还存在着不公平的现象,其中性别不平等现象严重阻碍了教育公平的实现,不利于我国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构建。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兴起于美国的女性主义教育学,倡导实现男女之间的教育公平,批判教育中的性别不平等现象。

我国受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的影响,农村经济发展缓慢,教育发展受到经济发展的制约。农村教育的发展关系到我国基础教育的发展,以及我国整个教育的发展,因此,我们必须关注农村教育^[1]。考虑到教育中男女两性之间的不平等,我国女童教育的发展历史,以及农村普遍存在的“重男轻女”现象,农村女童面临着更严重的教育公平问题。本文从女性主义视角出发,探究农村女童的教育公平问题。

1 农村女童面临的教育不公平现状

从教育社会学和教育经济学的角度看,所谓教育公平,是指一定社会给予全体社会成员自由、平等的选择和分享当时、当地公共教育资源的状态。一般认为,教育公平包括教育起点公平、教育过程公平和教育结果公平3个层次。

1.1 教育起点不公平

男女受教育机会的平等是教育公平的难点,即使在发达国家,妇女受教育的平等权利和机会仍然没有保证,在发展中国家,男女受教育不均等的状况就更为严重^[2]。近年来,在各方面的努力之下,我国女童教育取得了很大的成就,女童的入学率和在校率均有显著提高,农村和西部女童教育问题也得到了较大的改观。教育部于2015年7月公布的2014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显示:小学学龄儿童净入学率达到99.81%;其中,男女童净入学率分别为99.80%和99.83%,女童高于男童0.03个百分点(教育部《2014年全国教育事业统计公报》)。这说明女童在教育起点上基本达到了公平。但是,这些数据并没有将城镇和农村的情况进行分别说明,事实上,我国受城乡二元经济结构和“男尊女卑”传统影响,当前女性受教育机会不平等状况仍然存在,男女童入学率依次为城市男生、城市女生、农村男生、农村女生。在农村贫困地区,还有很多女童得不到九年义务教育的机会,女童的流失率和辍学率高于男童,约占整个失、辍学率的80%。农村家庭对子女的教育投入存在性别偏差,当家庭经济出现困难,不允许所有子女都接受教育时,父母一般选择让男童继续接受教育,而让女童辍学^[3]。

1.2 教育过程不公平

教育过程公平是指教育制度公平地对待每一个社会成员,男童和女童在学校应受到平等的对待和关注,享受同等的教育。由于历史、文化传统、经济等原因,农村女童在学校课程、课堂教学、资源分配等教育过程中遭受不公平^[4]。

一是学校教材与课程体系。女性主义学者认为,现有教材与课程体系是建立在男性知识与经验基础上的,忽略了女性知识和经验。学校教育主要是通过传授“男性的”课程,培养“男性”人才。有学者针对现行中小学语文教材进行了性别分析,发现以女性为主角的课文数量特别少,并且,男性一般以领导者、物质财富的创造者、知识的探索者等形象出现,女性则多以家庭妇女、男性的辅助形象出现。课程选择中的性别差异不利于女性学业的发展,这种性别刻板印象带着强烈的性别不平等色彩,通过教材潜移默化的影响着女生的性别角色认知,影响女生的个性培养和发展。农村女童作为女性的一个群体,同样面临着课程选择中的性别不公。

二是教师的态度和行为。教师的态度和行为是影响学生身心发展的一个重要因素。不少教师性别平等观念淡薄,对男女学生不平等对待,很多教师对自己性别不平等的做法无意识。已有大量研究表明,学生在课堂中的表现存在性别差异,同时,教师对学生的反馈也存在性别差异。在课堂上,教师通常对男生给予更多关注,男生提问时更加有耐心,对男生的评价更积极。农村女童自卑心理严重,缺乏自信心,教师的不公平对待,严重影响其学习积极性和对自身的学习期望。另外,教师自身的性别刻板印象,通过教学过程,对学生施加影响,性别刻板印象对男女儿的性别角色形成,以及女童的学习和发展都将造成不良影响。

三是教育资源分配。在教育资源有限的条件下,教育资源分配存在严重的性别差异。这种分配不公平不仅体现在入学机会方面,同时也广泛存在于教育过程中。在农村教育资源有限的情况下,需要投入仪器设备的实验课上主导往往是男生,女生只能观察或者辅助男生;体育课上,器材有限,往往是男生利用运动场所和提前器材,女生在教室聊天,可以说,大部分的体育投资都和女生无关。学校在教育资源上的分配不公平,使女生的学习积极性受到严重的影响,从而影响女生的学业成就和个体发展^[5]。

1.3 教育结果不公平

教育结果的性别平等,包括内部结果的平等和外部结果的平等,是实现教育性别平等的最终目标。内部结果的平等是指学生在学业成就、受教育年限、文凭等方面不因性别差异而不同。外部结果的平等是指具有相同学业背景、学业成就的学生在工作机会、工作报酬、职业晋升等方面不因性别差异而不同^[6]。不同性别内部结果的平等方面已经有了较大改善,但同时由于学校课程从内容到形式都是以男性经验为中心编制的,学习同样的课程女性要比男性面临更大的困难,以及家长、教师的性别传统观念对女生的学业成就动机的负面影响,导致在学校中女生学业不良的情况大量存在^[7]。而不同性别外部结果的平等涉及到女性就业、晋升等问题,已凸显为一个社会问题,在同等条件下,女性在工作机会的获得、工作报酬的高低、职业晋升等方面比男性困难得多。

2 农村女童教育公平的发展策略

对公平的追求是人们的理想,要实现社会公平,首先要实现教育公平。农村女童的教育公平问题是妇女问题、人口问题和贫困问题在教育上的综合反应,因此解决农村女童的教育公平问题,构建公平的教育模式有着深远的意义。

2.1 加快发展农村经济

国家应进一步加大对农村经济的投入,引导农村经济多元化发展。地方政府和相关部门应根据当地实际情况,改变传统的农村经济,大力发展经济产业,只有农村经济发展了,才能从根本上改善农村教育资源不足的问题,改善农村儿童的受教育条件,提高教育质量,缩小城乡之间的差异,只有这样,才能最终解决农村女童的教育问题。

2.2 完善法律法规

我国宪法明确规定,受教育权是每一个公民的基本权利。为了保障公民的受教育权,我国还制定了教育基本法及其他的教育法规和政策,这些法律法规都为公民的受教育权提供了相应的保障。但由于

缺乏具有性别公平意识和理念的具体政策措施,这些法律法规还有待完善。首先,应该加强已有法律法规的执行力度,保障女童的受教育权,对不让女童接受义务教育的现象应予严惩。其次,完善相应法律法规,使之适应我国社会发展所面临的新问题。针对农村女童的教育问题,相关教育法律法规应予以政策上的倾斜,法律上的保护,消除对女童的歧视,改善女童的教育环境,加大对女童的教育投入。另外,要加大对就业环境的整治,建立公平的就业环境,使得女童受教育的投入和产出相符合。只有建立健全教育法律法规体系,才能真正有效的保障女童的教育权益。

2.3 改变传统性别观念

要想解决农村女童的教育公平问题,首先必须从根本上消除不利于她们接受教育的传统性别观念的影响。我国农村深受传统性别不平等观念的影响,“男尊女卑”思想根深蒂固,一些女童由爷爷奶奶监护,他们的性别不平等意识更加强烈。我们应该通过多种渠道在农村大力宣传性别平等观念,比如,大环境上通过广播、电视、报纸宣传性别平等观念,通过建立家长学校宣传性别平等观念,还可以组织专门人员对留守女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进行性别教育,使他们具有性别平等意识,改变传统的女孩读书无用论的观念,加大对女童的教育投入,保障女童的受教育权。农村女童自身也要树立性别平等观念,提高对学习的积极性和对自身的期望,为自己争取公平的受教育权。

2.4 构建无偏见的教育教学模式

考虑农村实际需要,改变已有教材体系和课程结构,使之更适合农村学生的发展。从多元视角构建教材内容,摒弃单一的城市中心价值导向,开发结合农村实际的教材。课程设置上也要考虑到农村实际,教材内容和课程设置应能充分发挥学生的潜能,使每一个农村学生都能得到最好的发展。改变已有教材的性别角色,编写具有鲜明的社会性别公平观念的教材,教材内容要反映女性的形象和历史,为女童树立学习榜样,增强她们的自信心,提高她们对自身的期望值。

加强教师教育系统的性别教育。首先,在师范生教育中开设性别教育课程,使这些未来的教师都具有性别意识,树立性别平等的观念。其次,加强教师的性别意识培训,认同性别平等的观念,了解和正确对待男女学生的差异,在实际教学过程中,公平的对待男女学生,改变已有性别刻板观念,为学生创建一个公平的课堂环境。

女教师的言行对女童的影响是很大的,我们应该提高现有农村女教师的素质,给女童树立一个学习的榜样。另外要改善农村学校领导的性别结构,大力培养学校女领导,避免现有的学校领导结构给女童造成性别分工的刻板印象。

针对农村女童缺乏自信,自卑感强的实际,学校和教师应加大对女童的关注,给予她们更多的关心和爱护,鼓励她们积极参与课内课外活动,让她们在活动中提高能力,树立自信心。针对农村女童出现的心理问题,教育部门和学校应予以重视,设立专门的心理咨询中心,关注和解决女童的心理问题,促进女童的健康成长。另外,学校还要加强和女童家庭的联系,建立家校合作平台,家庭学校共同努力解决农村女童教育问题。

农村女童的教育公平问题绝不仅仅只是教育内部的问题,它是妇女问题、人口问题、贫困问题在教育上的综合体现,促进农村女童教育公平问题是一项长期的工作,需要各级政府、教育系统、学校、家庭及女童的共同合作与努力,我们相信,随着整体经济的发展,性别平等意识的深入人心,女童教育将得到进一步发展,促进教育公平的实现。

参考文献:

- [1] 周路平,熊薇,欧倩芝.外来务工家庭学龄儿童学习适应性调查研究——以长沙市岳麓区××小学为例[J].邵阳学院学报(社会科学版),2014(4):112-116.
- [2] 吴德刚.关于构建教育公平机制的思考[J].教育研究,2006(1):38-41.
- [3] 柳晓,左瑞勇.关于我国西部农村女童教育问题的思考[J].石家庄学院学报,2015,17(1):118-121.
- [4] 杨浩强,贺艳洁.社会性别视角下的教育机会均等[J].宁波教育学院学报,2013,15(6):89-92.
- [5] 于康平.女性主义对主流教育的批判与重构综述[J].教育探索,2010(2):9-10.
- [6] 毛锡龙,李薇.女性主义视角下的“教育机会平等”略论[J].山西师大学报(社会科学版),2008,35(4):117-120.
- [7] 李桂燕.社会性别视角下的女童均等教育[J].中华女子学院山东分院学报,2008(2):71-73.